

1 9 7 9—1 9 8 0

中 篇 小 说 选

第 四 辑

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部编

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

1979—1980 中篇小说选(第四辑)

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

(北京朝内大街166号)

新 华 书 店 北 京 发 行 所 发 行

六 〇 三 厂 印 刷

字数308,000 开本787×1092毫米 $\frac{1}{32}$ 印张14 $\frac{7}{8}$ 插页2

1981年3月北京第1版

1981年3月湖北第1次印刷

印数00,001—60,000

书号 10019·3090

定价 1.05 元

编 选 说 明

自一九七九年春天以来，文艺的百花园中迅猛地先后绽开了一批灿烂的新花——中篇小说之花。这批新花，为当前瑰丽多姿、欣欣向荣的百花园地大添异彩。

这些中篇小说，受到了广大读者的喜爱，也博得了文艺界有识之士的称赞。

这一丰硕的收获，是打倒“四人帮”之后，在党中央的正确领导下，文艺界努力执行党的文艺路线、贯彻双百方针的结果；是认真发扬艺术民主、解放思想的结果；是肃清“极左”路线流毒、拨乱反正、按文学艺术规律进行创作实践的结果。

为了满足广大读者的迫切要求，为了促进中篇小说的更加繁荣，我社编选了这本《1979—1980 中篇小说选》。本书共收中篇小说二十二篇，约一百四十万字。凡收入的作品，以三至十万字为度，按作品发表的时间顺序排列，分四册出版。

在编选中，我们力求所选作品思想性和艺术性较强，题材广泛，表现手法新颖，艺术风格有特色。

本选集所收中篇，大多是时代感较强，以揭露林彪、江青反革命集团罪行，或鞭挞官僚主义、针砭时弊为主要内容的作品。这些作品成功地塑造了敢于同恶势力和旧事物作斗争

的真、善、美的艺术形象，也较成功地塑造了假、恶、丑的各种艺术典型。有几篇写历史题材的作品，生动地描写了劳动人民和知识分子的斗争生活及其命运。这些作品，在题材的广度和主题的深度上，在艺术典型的塑造、人物性格和精神世界的刻划上，都各有独到之处，有的则达到了新的高度。

由于编辑水平有限，所选作品可能有不当之处，或漏选一些好作品。特别是有些在年底出版的大型刊物，尚未见到，可能有佳作而未予选入，只好待有机会时补遗。希望读者和作者谅解，并对我们的编选工作提出批评和建议。

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部

一九八〇年十二月

目 次

深圳河畔	陈残云 (1)
惊心动魄的一幕	路 遥 (87)
在没有航标的河流上	叶蔚林 (179)
夫妇	孟伟哉 (273)
开拓者	蒋子龙 (363)

深圳河畔

陈 残 云

—

今天早上,蔡亚芬到县里去,想弄一个到香港去的通行证。可是她又失望地归来啦,她独个儿在公路上走着。

太阳在海湾岸畔的小山头沉落了,田野上现出一片初冬的苍黄景色,慢慢地,这景色在亚芬的眼前显得迷蒙了,行人越来越稀少,这辽阔的境界中仿佛只有她一个人,她感到孤寂。

亚芬的孤寂感已经不是第一次,一个人拖着沉重的脚步在公路上走着,已经不是第一次,但她从来不想让别人知道自己的心事,每一次接到丈夫从香港寄来的信,她总是默默地怀着一股希望跑到县里去,又拖着失望的脚步回来,这希望与失望交织着的痛苦心情,只有她自己才能懂得。但她早已习惯于沉默和忍受。

在沉默中,她常常隐蔽地思念着一别十年的丈夫,每每追忆到十年前,第一次和一个陌生的男人在一起的那一夜,她又害羞得面孔发热,而这种害羞却是十分愉快的。她记得,他的左颊上有一块小疤,他象顽皮的孩子似的,告诉她这小疤是和英国人打架给打伤的,他说他很厌恶那种飘洋过海,受人欺负

的船上苦活，只要在家乡挨得下去，他就不愿意再干。他还盼望她很快就有孩子，他……他的温和的声音，好象昨夜还在耳畔响着，可是一想，已是十年啦。

时间象一辆公路上奔驰的车子，一闪就是十年。现在，蔡亚芬就要挨上二十九岁了，并没有因为若干年来的深沉的思念，而损坏了自己的青春。她的面色，好象是太阳晒不黑的鸡蛋那样，光滑而且整洁，她的眼睛很亮，亮得象没有微尘的海水，亮得宁静，永远不斜视似的。她穿着一条深蓝色的布裤，一件天青秋布上衣，肩上搭了一条咖啡色的呢织大围巾，还穿上虾肉色的袜子和宝蓝布鞋，看起来恬静又安详。她的面貌那样秀气，衣服穿得那样合衬和光鲜，引起一些心地不纯的人发生异样的眼睛。有人暗里给她一个侮辱性的名字，叫做“活寡妇”。可是当着她的面前，谁也没有胆量说一句放肆话。

她谦逊得近于害羞，永远象个刚过门的新媳妇，小心翼翼地待人，在村子上，在合作社里，她的待人态度，和诚诚实实的劳动态度，是被人称赞的，加上她是华侨眷属，人们对她格外尊敬。但在别的事情，比如开会，她是个落后分子，总是躲在一个角落里，不讲话，别人点名问到她有什么意见，她照例畏羞地把头埋下来，暗暗说，“没意见。”真正有意见也不哼声，就连和她很要好的小姑庄菊英，也只是吞吞吐吐地，庄菊英这个粗心大意的年轻党员，难于摸得着嫂嫂的心思。就这样，蔡亚芬在沉默中生活着，她把自己的内心的苦闷，思忆，不愿外露的秘密的感情，悄悄地埋在沉默里。

蔡亚芬静默地前行着。天色缓缓地昏暗了，轻寒的细风吹动着她的头发，她用手梳理一下吹乱的头发，把围巾裹紧脖

子，仰一仰头，看见一只黑色的大雁往南飞去，它一面飞一面咕叫，似乎把她的思绪扰乱了，她茫然地瞪着那只孤独的大雁。

有一辆脚踏车辗到她的身旁，陡地停住。她怔了一下，连忙躲到路旁，对那人盯了一眼，又默然前行。

那人长了一副马面，好象刚刮过胡子，下巴有一块刮伤了的血痕，一顶半新不旧的蓝帽子，覆着大半个后脑，脖子上扎了一条什色毛巾，显出一种轻佻的样子。年纪三十二三岁，名叫庄通，从前是个小镇上的二流子，爱调戏女人，爱赌，人们叫他做“周日通”，意思是说他留不住半个隔夜钱。土改时给整了一顿，改好了，就靠了蹬脚踏车为活，日子过得满轻松，但对于女人，特别是样子好看的，却还有着不切实际的胡想。他总想找到一个好看的老婆，因此，他比什么人都勇敢。虽然如此，却依然是一个光身汉。他曾经做过一些荒唐梦，他和蔡亚芬有过梦里姻缘，他和亚芬的丈夫庄文宗是童年伴侣，彼此住在一条大巷，亚芬嫁来以后，也就常常碰面，她和他的碰面，算起来比她和丈夫见面还要多，因为这缘故，他觉得她很可怜，因为这缘故，他禁不住要夜里作梦。在他想来，文宗是不会回来的了，她当然不愿意长久作活寡妇，纵然她装得观音菩萨那样正经，倒会是假的，世间上有几个认真正经的女人？

就抱着这样的胡涂想象，他曾经鼓起勇气挑逗她。有一次，天蒙蒙亮，他象一只夜鹤似的蹲在塘边抽烟，亚芬来挑水，他看见四下无人，就低声说：“有人说你是活寡妇啦……”她没有响，他再说：“你不难过吗？”她仍然不响，他笑道：“你不孤寂吗？”她装作听不见，他高兴地用一块石子抛在她的头上，

她装着若无其事，他正在忘形地寻找第二块石子的时候，不提防一桶冷水朝面泼过来。当他还没有抹去头面上的水珠时，她走远了。她这种无言的举动，是对他惩罚还是对他调弄？他摸不着。就算惩罚吧，给一个可爱的女人惩罚一下不算丢脸，只要她不张扬出去，何况这不是第一回，想着，他并不失望。

现在，庄通又碰见她一个人踽踽独行，在这样的暮色沉沉，四野寂寂的大路上，正好无所忌惮地兜搭一下，或者说是表一表自己的心愿。

庄通从脚踏车上滑下来，一面用毛巾抹着颊上的尘土，一面倾侧着脑袋，柔声道：“亚芬，你累了吧，我接你回家。”

亚芬冷冷地摇头。

庄通一只手扶住车头，一只手象要把亚芬抓住似的，拐了一个小弯，拐到亚芬的身边，和她并排而行。亚芬胆怯地躲开他，躲到大路边缘，庄通继续靠近去。亚芬想再躲，一看，身旁却是深陷的田坑，没有法子再躲了，只好低着头和他并行。她担心庄通会有一种不规矩的举动。

但庄通摆得很斯文，害怕对方瞧不顺眼似的，把歪斜的帽子戴正，把敞开的衣襟扣上扣子，然后关心说：“天快黑了，我接你回去。”他示意让她坐上车子，她没有理睬。他续道：“要不，你一个人走路，太孤单。”

亚芬用围巾裹紧双肩，双手缩进去，害羞地歪侧了脸。

庄通调笑道：“上一回你太狠，一桶冷水泼得我心神不宁。”

亚芬心里想：“倒该把你推下鱼塘去！”

“我受得了，”庄通道，“就算把我推下田坑，我都受得了，只要……只要你不是当真生气。”

亚芬生气地想道：“你这个人真象癞皮狗！”

“你骂我一顿吧，”庄通扯软了面皮，嘻笑道，“干吗不响呀？寡妇们都喜欢骂我，你为什么不骂？”

亚芬忍不住气，涨红了面孔，骂道：“你为什么说我是寡妇？”她从来不懂得骂人，即使很愤怒，骂出来的声音也不象骂。这在庄通听来，更觉得可爱。

“这是人家说的呀，”庄通暗暗欢喜，“说起来也难怪，婚姻法规定，夫妻分离三年就可以离婚，你和文案分离了十年，还挂着个假名义，这就难怪人家说你是活寡妇。”

亚芬气得十分难受，要在菊英的面前她就会哭起来，但在一个有意戏弄她的坏男人面前，她怎么能哭？她竭力遏制着自己，无论他胡扯什么，她倒不想再理会。继而她想到要防御他突如其来的袭击。

“你今年几岁？”庄通得意地问。

亚芬昂起头，放宽脚步往前行，时而悄悄的瞅一瞅庄通，她盘算着，倘若他的手触动到她的身体，她就把他推下深坑。

“我今年三十三岁，比你长四年是不是？”庄通竖起四个指头，故意嘘一口气，“唉，长了那么一把年纪都没有老婆，真苦呀，不知女人们没有长眼睛，还是我命里有数。不，有一个算命的瞎子，夸说我人品好，命带桃花！”

亚芬很理解他话里的含意，但她忍耐着，不和他计较，也没有那么大的勇气和他计较。她只想躲避着他，赶快回家去，她急的是天色越来越昏暗。

“不瞒你说，亚芬，”庄通进迫一步，吞吞吐吐地说，“我活得很孤单……”

“你孤单，干我屁事！”亚芬心里骂道。

“我知道，你也会孤单的。”

诚然，亚芬在生活中是感受到孤单的。但她想：“我孤单与你何干？”她决不会在这样的男人跟前，透露一点孤单之感。她沉默着，皱一皱眉头，露出一股憎厌的神色。

庄通似乎觉得自己的语言缺乏力量，他顿了半晌，静静地抽出那只插在裤袋里的手，抹一抹耳朵，顺势伸过去，想摸一摸亚芬的肩背。亚芬似乎有所预感，用力的咳嗽一下，仰起严肃的面孔。他连忙把手缩回来，畏缩地瞥她一瞥，发觉她庄严得象一尊庙里的神像。庄通觉得奇怪，他在女人家面前，从来没有这样胆怯过。

庄通奇怪地笑一笑，沉声说：“文宗不会回来啦。”

亚芬不声不响。

“说不定有个小姘头，”庄通挑拨地，“在大洋船干活的人，有句俗话说：出海讲人命，泊岸讲女人。文宗不会当和尚，苦就苦了你……”

亚芬不声不响，她觉得他对她的丈夫侮辱，但她仍然忍受下去。

“就算他没有小姘头，怎么能回来？”庄通好象要替她设想，“他在英国人船上干活，偶然回到香港，也不过停泊几天，英国老板肯让他回来么？你要到香港，政府也不给你通行证，这样一来，你们可不永远是挂名夫妻么？”

这自然说出了亚芬的心里话。要是别的人，比如是社里的婢姆们，这么一说，她就会难过得暗里垂泪。然而庄通，只能引起她的憎恶。

“你别对我误会，我是真心真意的，”庄通想讨好她，“你要和文宗会面，只有一个办法……”

“什么办法？”她心里想。显然，庄通这句话触动了她，她放慢了脚步，希望他再讲下去。

庄通从她的面色上，看出她的情绪变得平和，他故意卖一个关子：“这办法容易得很……”

亚芬想问，又歇住。

庄通突然沉默起来。

她微微歪过头来，偷眼看一下庄通。而庄通却是慢悠悠的拿出香烟来，点上火，抽了一口又抽一口，一簇簇浓烟飘落在她的黑发上，他贪婪地望住她那一头黑发。

一只黑色的大麻鹰在空中盘旋，随又有几声饥饿似的尖叫，亚芬并不在意。她只是想想庄通是个古怪多端的人，长年长月在外面混日子，见识广，熟人多，也许真有个什么古怪办法。

她想心平气和地问他一句，但她自尊又害怕。

“你怕不怕？”好半晌，庄通含含糊糊地问。

亚芬猜不着他问的是什么，淡淡地答上一嘴：“怕什么？”

“嘻嘻……”庄通笑起来，笑得有些神秘。

庄通这种閃閃爍爍的鬼域态度，自然使亚芬害怕，她想道：“你这人真不好惹……”

“要是你把心一横，就好办啦。”庄通说着，声音顿然拉得很低，好象害怕别人听见似地，“逃！”

“逃？！”亚芬想，“这算什么办法？要逃我早逃了，谁也拦不住，何苦让你罗嗦？”但除此之外，庄通也许还有什么门路，

想着，她问：“就是这个办法？”

“对呀，许多人都是那样，往河边一溜就过去了，”庄通道，“这办法又方便又安全，用不着愁眉苦脸去乞讨通行证。”

“不，”亚芬摇头道，“我不干这种偷偷摸摸的事，不名誉。”

“当然啦，你一溜，就挂上个逃亡分子的坏名誉，往后别想回到家里来。”庄通装出一种诚实的样子，“你既然要夫妻团聚，就只有这一条路。”

亚芬眨着失望的眼睛，轻轻地叹一口气。

“我庄通挨人整了几次，都不肯溜，就为了这个，”庄通诉苦似的，继续说道，“有一个姓文的老乡叫过我去，肯替我找职业，我也不去！一个人没有家乡，又戴上一顶‘逃亡’帽子，活下去也没味道。而且说不定哪一天，香港也会来个风吹草动……”

在亚芬想来，这都是道理。逃跑，她无论如何是不肯干的，她不愿意自己有个坏名声，不愿意离开家乡，离开年老的家姑和小姑，离开日渐好转的温饱生活，虽然她日夕怀念丈夫，怀念得有时睡不着觉。逃跑，是一件羞耻的事，她不能干，不能！特别是象庄通这样的人，都爱名誉，都不肯逃，难道她会逃？想着，她又沉默起来。

“还是死了这条心吧。”庄通带笑道。

“什么？”她愕然。

“别想着丈夫，”庄通又带着戏弄的口气，“想得太多，误了你的青春。”

“你——”她的嘴唇有点发抖，生气地站住，想让庄通先走。她重新发觉庄通态度古怪。

“我……我对你讲句真心话。”庄通也站住，堆着一面狡猾的笑意。

“你走！”亚芬大声喝道。

“我陪着你。”庄通靠近她，好象要⁴⁴将她抱住。

天色已经暗黑了，亚芬感到在她的身前横着一个可怕的黑影，她要摆脱这个黑影。她用围巾裹住了头，把身体闪避一下，想闪过公路的另一面，却给车子挡住了去路。她往后退了一步，顿足道：“你干什么，庄通！”

“活寡妇，嘻嘻……”庄通笑吟吟地拉住她的手。

“你疯啦！”亚芬羞惭，恼怒，用力地摆脱他的手，但摆不脱，另一只手又给庄通捏住。

“你别走，亚芬。”庄通软声叫。

亚芬激怒得面孔在燃烧。她弯下头去，去咬庄通的手背。

“莫装正经啦，亚芬。”庄通忍住痛，乘势又把她抱住。

亚芬狠命地咬住他的手臂，庄通叫痛，松开手。

亚芬的围巾跌在地上。

“哎唉，你真咬啦。”庄通摸着手臂叫道。亚芬是真正愤怒，还是扯害羞，闹别扭呢，他一时分不清，在暗黑中，他看不见亚芬的冒火的眼睛。

亚芬气呼呼的，骂也骂不出声。稍顿，她弯下腰身，要把围巾拾起，庄通又想拦腰抱住她，她闪一闪身，庄通扑了个空。她翻起身来，顺着气势使劲一推，庄通象死牛一样的攒到田坑去。

庄通痛苦地呼叫。

亚芬走了，头也不回地朝前奔跑。

亚芬跑到村边，几乎是气结了，她站在一块白色的晒谷场上喘气。她重新把围巾披起来，用手整理一下蓬乱的头发，想使自己安静一下就回家去。

她突然发现了面前站着菊英。

“嫂嫂，你干什么？”菊英奇异地问。

亚芬一句话也不说，她羞惭，难过，恼怒。她悄悄地垂下了眼泪。

“你怎么啦，嫂嫂。”菊英越加疑惑。但她知道嫂嫂的脾气，不想再问什么，便惘然地拖着她，一起回家去。

二

南湾村上出现了流言，说：庄通和蔡亚芬勾搭上了。

原来，南湾村接近香港，隔了一条深圳小河就算是香港境界，在习惯上，人们到那儿去好象是赶集一样，来来去去没有什么限制，在经济关系和人事关系上，也十分密切，几乎每一家人都有亲戚往还。在人们的脑子里，香港、九龙和新界，都是自己的地方，只不过居住了一些外国人。因为观念和实际都如此，人们到那儿买卖，耕种，寻工，探亲，逛街，看戏，便是很平常的。解放前，每一个人包括会走路的孩子，年中总会去几次。因此，人们的头脑是比较开通的。在男女关系上不算很保守，比如姑娘们谈爱，寡妇们谈爱，不轻易引起人们的嘲讽。

但这一回，却是例外。

人们对蔡亚芬所以有那么多的流言，固然是因亚芬还是

个有夫之妇，但人们最不能理解的是，一个玉面观音似的既美丽又正派的女人，怎么会和一只癞皮狗似的男人勾搭起来？不管怎么样，流言总是黑烟一样散布着。对庄通，有人谴责，有人嫉妒，有人羡慕，而羡慕的大都是上了年纪的男人。他们说：“庄通别的不行，对女人却有本领。”“有经验呀，从前烟馆的女招待也抓到手。”“有了个好老婆，短几年命也值得呀。”对亚芬，有嘲笑，有责骂，有惋惜，而责骂和惋惜的大都是中年女人。她们说：“怎么那样正经的人，倒会背了丈夫和烂鬼胡搅？”“真想不到，密口娘子假正经。”“真可惜呀，好娘搭烂汉！”自然，另外有些人半信半疑，有些人却干脆不相信。总之，一件似真似假的事情，有了各种流言和反应。

这些流言，隐隐约约地传播到亚芬的耳朵里。这象是晴空中的一声怪响的巨雷，震动得叫她的心灵惊跳！她受了委屈，她受了污辱，她的自尊心遭受了无情的损伤，夜里，她难受得抱头饮泣。她想抗议，声辩，但流言已经传开了，向谁去声辩？她不善于在众人面前讲话，她怕她的声辩会引起人们更多的嘲笑，她只好哑子吃黄连似地苦忍着。当头脑一冷下来的时候，她想到这就是庄通的恶意的报复，她曾想去找庄通骂一顿，但又觉得庄通这癞皮狗不好惹，越骂他会更得意。于是也就罢了。于是她越来越沉默，越来越冷，在劳动中她不发一言，她装着什么闲言都听不到。

但不能忍受的是庄菊英。

她不能想象嫂嫂会有这种卑下的行为，她不相信。她是直觉的，一听到这种流言，她就想到庄通。她没有和嫂嫂谈，怕嫂嫂恼气。只想找庄通问明底细，看看这究竟是怎么回事，

她知道的是，到底坏人有意中伤，还是庄通用“苦肉计”。然而找了几天，庄通的鬼影不知躲到哪儿去了。

今天，菊英早早起来，就到庄通的家里去，但庄通的家门上锁了，找不着，别人说，他大半是到镇上“饮早茶”，菊英也就赶到镇上去。

菊英走了一段斜坡路，面孔热得发胀。她的面型象一个椭圆形的彩球，饱满而又有一抹健康的色泽，因为走路，这色泽显得更加健康和丰润。她的眼珠象一双龙眼核子，又黑又圆，直瞪瞪地凝望着小镇，带有一种焦躁而生气的样子。她是一个天真的，要强的，经常把事情想得很单纯的二十一岁的少女，她走路的姿态就象是一个要强的孩子。

她走过镇公所的门前，有一个声音叫住她：“庄菊英！”

她回头一看，看见区委书记刘中德。她随便点点头，又往前走。刘中德续道：“别走，我正要找你……”

“我有事，等会谈吧。”

“不，我也有事，谈了再走吧。”

她回过身来，走近刘中德。

刘中德是个二十六岁的青年，抗日战争时期是在九龙活动的手枪队的小鬼，最近被提升为县委委员，兼了这个重点区的书记，在县委会里是冲劲较强的“少壮派”。但他的外貌很温文，有一副白净清瘦的面孔，常常带着乐观的孩子样的笑，那一头微乱的头发，覆着一个好象善于思考的大脑袋。他坐在自己的背包上，仰起面，含笑地抽着香烟。

“有什么事？”刘中德问。

“嫂嫂的事——”菊英好象没有兴趣讲明白。